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雲五主編

世界新形勢

(三)

鮑曼著

林光激譯

商務印書館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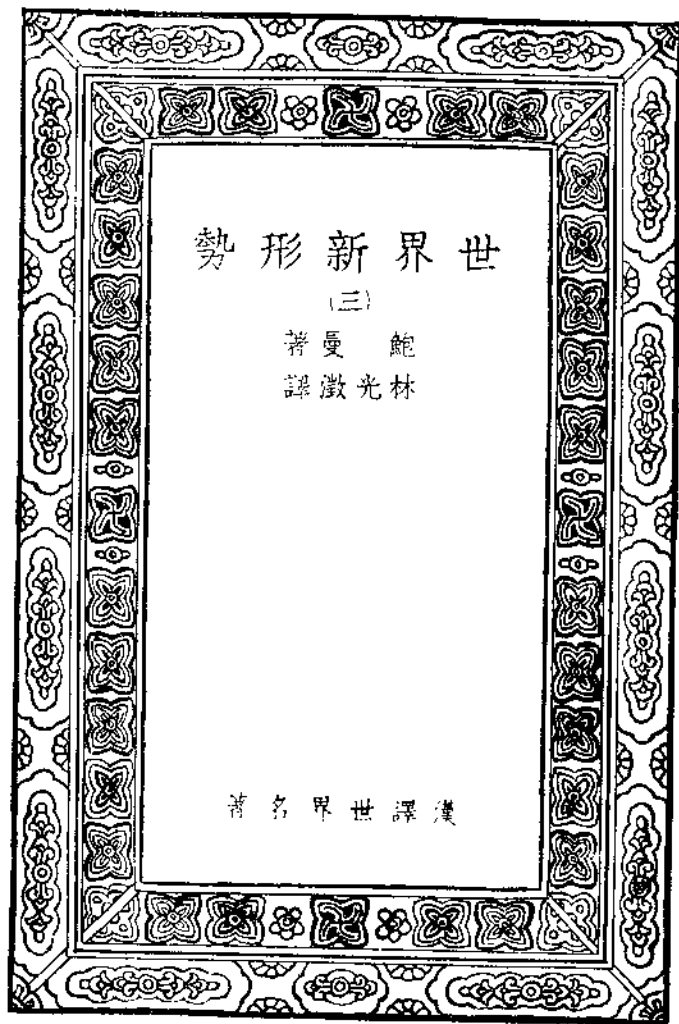
0904 世界新形勢(三)

Isaiah How

810
41.125

910/1058

21.101
812



世界新形勢

(三)

鮑曼著

林光澤譯

漢譯世界名著

010451

世界新形勢

第六章 西班牙之民治潮流

西班牙於大戰之時，嚴守中立，故於國土毫無損益，而其國際關係，則以參預和約，而有新象。如該國之當選爲國聯理事，其代表之參與種種重要委員會，及摩洛哥北部西班牙勢力圈（Spanish zone）之享有新利益，即皆爲其外交上新獲之成績。此外該國又以中立地位，於戰時經商獲利之故，其國富已大形增加，其工業亦隨之發展。然返觀其國內之情形，則社會組織既不安定，政治情形，復欠穩固，似其大局仍憂多而樂少。蓋近年以來，所謂社會主義之運動，已風起雲湧，盛極一時，而歷史上各省分裂之現象，復相繼發現，雖中經摩爾（Morocco）之戰，各省敵愾同仇，暫時團結，而其結果仍難消弭裂痕，最後該國頃所施行之獨裁政治，又寔有推翻黨治政府，及立憲政治之趨勢。而觀

西班牙王『吾人實無所謂輿論』之言，則尤足以見其擁護獨裁政治之態度，與西班牙人民之無言論之自由也。

國內之過激主義

一九〇二年，亞豐瑣王第十三（Alfonso XIII）即位，國中之社會主義分子，亦遂大活動，然王固爲人民所愛戴，且多建設政策，則其不安之原因固非由於王也。初，王未即位前之數月，巴塞羅納（Barcelona）及薩拉哥撒（Saragossa）卽已屢起叛亂。及卽位後之翌年，薩拉曼加（Salamanca），巴塞羅納，馬德里（Madrid）之亂又生。至一九〇五年，以安達盧細亞（Andalusia）之歐收饑饉，而南部之亂事又起；於是國內擾擾，民不聊生，其騷亂之最劇者，當推塞維爾（Seville），格拉那達（Granada），奧維亞多（Oviedo），畢爾巴鄂（Bilbao），法連西亞（Valencia）諸地。於是王乃頒戒嚴之令於加達魯尼亞（Catalonia），時一九〇五年也。至一九〇八年又頒戒嚴令於巴塞羅納，繼之以法律上之改良，社會秩序，因以恢復，而工業地之生活狀況，亦因以進步。

西班牙尙有一困難問題，卽摩洛哥問題是也。西班牙政府對於摩洛哥至不得已而用兵，而國

人頗反對此種政策，一九〇九年七月巴塞羅納竟起革命，毀教堂，擊寺院，其勢洶洶，不可遏止，巷戰三日，方就平寧；其暴亂之分子，則大多爲本地之暴徒，工人，而南美東歐之擾亂分子亦有與焉。至七月二十八日頒行戒嚴之令於全國，國之秩序，賴以恢復。未幾亂黨之首領斐勒（Ferrer）亦就捕，審判後，鎗斃之。

顧摩洛哥問題，仍未解決也，一九一一年，摩洛哥之里夫（Rif）族叛，西兵被其擊敗，劇戰六月，始克平定。此消息傳入國內，而國內禍患又起，以致鐵路工人全體罷工。一九一二年，鐵路工人罷工又起，至用軍隊管理開車，僅得恢復原狀。自反對黨視之，政府之不良，已達極點矣。

西班牙現時之仍爲立憲君主國，不一經大革命之苦者，不得不歸功於今王亞豐瑣第十三。蓋民權運動開始於即位之前，至今仍未停止也。一八九八年西班牙失去亞美二洲最後之領土後，其人民之領袖始悟內政之不良，而思所以革新之，而其工業區之激烈份子，復急起爲劇烈之政爭，其未來之結果，雖尙難預料，而觀其各派意見之背馳，可知其國人殊不望有緩和之改革也。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巴塞羅納之雇主，全體停業，謂若政府不以公允之法，處理雇主與雇工間

之糾紛者，則將以停業之舉推行全國。同時雇主與工人間之傾軋，亦日甚一日，且互以其對方爲有政治之作用。至一九二〇年之初，其恐怖情形，更達極點。同盟罷工之舉，亦自巴塞羅納而延及於馬德里，法連西亞，維哥（Vigo）及其他諸地。此外又有所謂軍事秘密會議者，期以不法之手段，而達到政治及職業之目的。將來使此種運動果能得勢，則其擾亂國家，當未有艾也。

分裂之趨向與其歷史上之原因

大戰之時，西班牙之國內與情顯然分爲兩派。自由黨及有識之士多傾向於協約國，而保守黨則皆深表同情於德。蓋一部人民於法國則以其文化勢力之瀰漫於美洲之拉丁族，及腎威脅非洲之西屬摩洛哥，而不免痛心疾首；於英國則直布羅陀見奪之恨，未嘗一日去懷，深思有以報之也。惟深謀遠慮之人，則思想大異。

西班牙國內擾亂之原，不問其爲政治，爲經濟，爲社會，皆與教會有關，因是國家與教會之衝突，至政府之欲制服教會，而達於極點；而社會攻擊教會之污點與反抗其所享受之特權，亦日甚一日，此所以一八三六年有驅逐教會各國體出西班牙境之舉也。但至一八五一年，昔日之禁令，復多改

變，宗教團體仍許設立。於是自此以後，教徒人數日進月增，其在政治上及社會上之勢力亦蒸蒸日上，有不可侮之勢。政府雖欲加以取締，或課以租稅，而因教徒屢起反抗之故，卒無如何也。惟一般人民，以教徒不納租稅，不受約束，而一方仍可經營工商，與非教徒爲非法之競爭，在待遇上顯然有不公平之處，不免非難時聞，怨聲載道。而教會中人則滔滔陳述一八五六年及一九〇九年西班牙虐待教徒之暴舉，以爲教民之貪污不法，實應由反基督教者獨負其責。而觀數年以前西班牙王在法迪坎（Vatican）之演詞，中有「使基督之教化一日消滅於西班牙，則國家亦將一日不能存在」之語，亦即可知該國教會勢力之根深蒂固矣。

國內亂源既植深基，又以國外之影響，而益復增劇。一九一〇年葡萄牙共和國國家成立，其驅出之教徒，皆相率遷入西班牙。法國政教分離時（一九〇五年），其被逐之教徒，亦羣趨西境，因此亂源日增，騷擾日甚。此外逃避入西之葡萄牙政治犯，與其革命風潮之影響，亦在在足以激起西班牙之內亂也。

且西班牙天然地勢，亦足爲其統一之大障。國內岡巒起伏，山脈縱橫，台地巍聳高據於中部，山

嶺犬牙錯雜於四周，天然險域，不容侵越，頑固之習，至今勿替。且以是語言風俗，各不相同，政法思想，亦皆迥異；其在古昔，則成爲割據之風，卽至今日，亦有各不相下之勢。觀自十五世紀卡斯提爾（Castile）及亞拉岡（Aragon）兩國合併以來，諸侯相爭，境內未嘗有久長之安寧，則地理之影響可知矣。

西班牙人口約二千二百萬，其所居之地，僅爲國中可以耕墾之一部。故就其地理形勢及天產富源言之，西班牙實爲歐洲各國中之人口最少者。推原其故，自半由於與摩爾人戰爭之損失，蓋自一六〇九年西班牙人驅逐摩爾人出國後，其人丁減少之現象，迄今猶未復也。西班牙之文化，雖有一部得自羅馬，而其民族之文化與精神，實亦自有一種特色，故其對於摩爾人之戰爭，雖屢遭敗剋，而卒能不折不撓，恢復國家。惟摩爾人之入寇，對於西班牙之文化，并非無相當之貢獻者。蓋當時西班牙人之所缺者，爲實際建設之能力，而摩爾人則以生於沙漠之中，對於墾荒工作，獨饒經驗。故當摩爾人佔據西班牙之時，卽爲該國建築灌溉之工程，改善耕種之制度，并教其種植甘蔗，廣栽木棉，（西班牙人於去此數百年以前，本已知種植木棉，摩爾人不過教以推廣種植之方法耳。）與改良

畜種等等，凡此皆對於西班牙人之生活有密切之關係者也。此外十五世紀末葉，猶太民族之被排於西，擴充殖民地時期人民之向外移殖與戰爭損失，及墾荒者在熱帶環境之疾病夭亡，（當時所謂熱帶醫學尚未發展，）亦皆爲阻礙西班牙人口增殖之原因。

西班牙之早期歷史，卽與近代之史蹟，略相彷彿。當羅馬人佔據西班牙時，因羅馬法之普遍採用，與基督教影響之深入人心，該國曾有巨大之進步，與統一之現象。及羅馬帝國完全瓦解，東方蠻族開始入寇，其商業通道盡被破壞，於是其國內亦呈分裂之象焉。

七一年摩爾人侵擾西班牙之成功，非由於其政治組織之完善，與其軍隊威力之堅強，而實由於西班牙社會之不寧，與內部之分裂，故摩爾人遂能自南趨北，所向披靡也。七一年摩爾人復越底里尼斯山（Pyrenees）而侵法蘭克（Franks）境；至七三二年始於都爾（Tours）地方，爲查理馬忒爾（Charles Martel）所敗。惟摩爾人於西班牙境內，則仍安享種種利益，凡寺院城邑地主官吏，莫不納貢入朝，甚有從其信條而皈依回教者。

摩爾人來自沙漠，阿剌伯人自紅海東部西侵北非時所遺留之一支也。血統混雜，奉回教亦不

純。其族中包有阿剌伯人、柏柏人（Barbers）、敘利亞人及其他民族。故其內部亦時相傾軋。如柏柏人因分地所得者，爲中部高原不毛之地，乃搗竿爲亂；其他民族亦時因酋長之爭，或內部之割據而起鬭牆之禍。其所以能久佔西班牙者，徒以其雇用非洲黑人爲兵耳。惟西班牙半島，實未曾全部隸於摩爾人之版圖。若巴斯克人（Basques）及其他居於庇里尼斯山兩旁，與西班牙西北境之民衆，則皆負險自固，雖經回教徒若干朝之君主，仍不失其獨立之精神也。

總而言之，摩爾族之占領西班牙，可謂爲一混亂時代；迨後屬於耶教之部分，秩序漸復，勢力漸盛，長期之戰爭以起，而摩爾族之勢力，遂一蹶不可復振。蓋是時摩爾人之軍隊已腐敗不可復用，耶教徒諸王乘之振其軍旅，長驅入境，故遂勢若潮湧，不可復遏。一二三六年恢復哥爾多巴（Cordoba），一二三七年克服法連西亞，一二四八年收回塞維爾（Seville），此後復時有戰爭，至一二四〇年薩拉多河（Bio Salado）之役，摩爾族乃大敗，至於不可收拾；至其最後之根據地格拉拿達，則直至一二四九年始爲西人所收復。

自一二四〇年以後，西班牙之歷史，一力謀統一之痛苦史也。然除同宗教同君主外，無可以爲

統一之根據。至十八世紀之初，而國家主義之觀念，始漸發達。然卽在今日，其地域之觀念，亦未嘗少泯也。西班牙人自稱爲加里西亞人（Galician），阿斯都里亞人（Asturian），卡斯提爾人（Castilian），安達盧細亞人（Andalusian），鮮有憶及彼實爲西班牙人者。且因是之故，而語言亦各不同，亞拉岡（Aragon）人所用者爲卡斯提爾方言；加達魯尼亞（Catalonia）人所用者，似南方方法語，而巴司克人之所用者，亦有其特異之語調，此外則其不同之語言中，又有不同之方言焉。雖曾以卡斯提爾之語言爲其通用之國語，終未能統一也。

以地形，語言，習慣，社會階級之不同，而各地人民之睽離愈甚，因之村與村鬪，邑與邑爭之事，時見不鮮。且負擔之不平，亦爲其紊亂之要因，若寺院貴族以及特定之城邑等，常有幸被豁免其租稅者；而在他一方面，則其負擔反被增加，此不公平甚，而爲其人民所不甘屈服者也。至政教之爭，則自西班牙開國時已然，今日亦正方酣未已；蓋歷史之影響於國命，無國不然，舉其利，固有以進社會於穩定之域，言其害，則社會不易進步，亦歷史有以阻礙之也。

西班牙之殖民史，有特點二：一在其開拓之廣，一在其衰敗之速。蓋自一八九八年美西之戰，西

班牙幾盡喪其沿太平洋之屬地後（所餘數處，後亦售與德人），西人之殖民歷史，已抵其最後之階段矣。此外，西屬之西印度羣島亦一一喪失，今日海外所存之領土，僅里奧得奧洛（Rio de Oro），西屬幾內亞（Spanish Guinea），及幾內亞灣內數小島，與西領南北兩帶之摩洛哥而已。

西班牙所以喪失其海外之領土，原因甚多，間有一二即遲至今日，仍未能泯滅者。如其發展殖民地時期多數人民之向外移殖；十五及十六兩世紀間猶太及摩爾民族之被逐出國；一二特殊階級之免除租稅；政府對於商業之過度干涉；庵堂寺觀之林立，游民階級之特衆，即皆爲其最大之原因。蓋政府一方既常干涉商賈，而一方乃未能爲建設之工作，以期消滅地理上之阻礙與增加商業上之生產力。而國中又有牧人之組織曰『麥斯塔』（Mesta）者，日惟以損農業森林而益牧畜事業爲事，加以摩爾人在西班牙南部所建設灌溉制度，復未能善爲維持；則西班牙國勢之就衰固其宜也。

今日之政治及經濟狀況

使今日西班牙果依其種族及地方之界線，而分爲無數小邦，則西班牙與其分立之各部，即將

俱蒙其損。蓋卽就其因此發生之邊界問題而論，其各部間之糾紛，已儘足以使其社會生活與商業經營愈呈複雜之狀，人民實力愈趨衰敗之途矣。故今日西班牙最重要之問題，卽在實現民治之精神，促成其國內之團結，通其有無，以利人民，均其機會，以息爭端是已。

今日西班牙所最感棘手者，卽加達魯尼亞之獨立問題。惟茲所謂獨立，并非完全脫離西班牙之意，不過該地人民欲重享其昔日自治之權而已。蓋自十八世紀初葉以後，加達魯尼亞卽已完全喪失其獨立之地位，其領袖無論在殖民政策或內政方面，均無過問之權。同時因西班牙在海外拓殖領土之故，國際商業漸自地中海改趨於大西洋，加達魯尼亞之航海事業又大受打擊。故一八九八年西班牙失敗於美西戰爭及國內各地皆羣起攻擊政府，而加達魯尼亞之反抗中央尤烈，其地方自治之念，亦愈蓬勃而不可壓。然自是以後，因西領摩洛哥之事變接踵而來，西班牙政府在內政及外交方面已手忙足亂，不遑兼顧其加達魯尼亞之問題矣。

執政制度

一九二一年西班牙軍隊，大敗於摩洛哥，其政府之腐敗無能，於以暴露。論者皆歸咎於其軍隊

之缺乏訓練與組織；而實則當時土地問題之糾紛，寄生官吏之充斥，與勞動界社會主義之活躍，亦皆其顯著之原因也。一九二三年九月，有利維拉將軍（Primo de Rivera）者，發表宣言於巴塞羅納，要求西班牙王解散內閣。王迫於勢，徵之入馬德里，使組臨時執政內閣（directory），而以利維拉為首揆。於是西班牙之局勢，乃為之一變。執政內閣本為西班牙歷史上常見之政制，其優點在能直接發揮王權，而無國會制度散漫之弊。故當時利維拉卒能排除萬難，而告成功。

利維拉掌握西班牙政權後，武人干政之風為之少戢。同時國中之政黨勢力，亦大形減削；惟該國自大戰發生以後，因戰事問題之緊張，與政治勢力之分成親德，親法與中立三派，其政黨之活動，本已無形停頓，執政內閣之影響，不過使其破壞更速耳。故此後除非重整政黨之制度，鼓勵各省參政之機會，則所謂恢復民治之問題，將永無解決之日。惟在執政制度之下，人民之生命財產，確已獲安全之保障，同時各省對於直接有關之政務，亦得有參與之機會，則此中央政府是否為民意機關，似尚非目下急須解決之問題。蓋今日之西班牙，有秘密之武人團體，有跋扈之牧師階級，有搗亂之激進黨人，其直接與間接之行動，在在足以危害國家之安全，非西王有直接選任執政人員之權力，

萬難以抑制亂謀也。

此外爲西班牙發展民治之障礙者，又有貴族地主及資本家諸階級。此輩本爲養尊處優之特殊份子，故其哲學亦富有保守之色彩，而反對勞工運動及擴大選民權力之制度甚烈；同時民衆運動，亦因此保守勢力之根深蒂固而難於發展。又在勞動組織與保守黨之間者，有合作社（cooperative associations）或天主教工團（catholic syndicates）之組織。此種會社，發軔於一九一八年，其主張在以公斷手段解決勞動糾紛，以期可以減少罷工之風潮，與高壓之舉動。同時并爲勞工介紹職業，與建設種種福利事業，故其勢力亦至爲偉大也。

教育狀況及土地問題

今日西班牙生活程度之低，殆以教育不振爲其最大原因。其各省之文盲，人數大抵自百分之

(一)一九二七年十月西班牙所組織之顧問會議（advisory assembly）即係藉以代替一九二三年所解散之國會者。該會會員由利維拉及各省市市長各選其半，而各省市市長則亦係利維拉所委任者。執政政府有創制之權，對於顧問會議所通過之議案，得自由否認之。

二十六以至八十二，然使非私立學校較見發展，其百分率恐尚不僅此數也。蓋西班牙政費之用於教育方面者不及其軍費三分之一，而鐵路之交通，又極爲幼稚，既不足以便利行旅，促進商業，而又不足以調劑生產，活動金融，故教育遂愈爲落後也。

其次，吾人所須討論者，爲土地問題。今日西班牙可耕之地，多屬於大地主階級，與人民生活頗相隔絕，且皆不受政府之管轄；而此輩地主，又大都於政治上佔有勢力，凡佃戶之福利，及改良土地之計劃，均非其所注意者。故安達盧細亞之農民幸福幾全在地主掌握之中。近年以來，因歐洲各處有分割地產之潮流，佃戶階級頗有革命之傾向，但浮誇無當之新土地法，仍難改進其生活。蓋新法雖規定棄置未墾及產力低弱之土地，應予以分割，而事實上除極少數外并無實行分割之地產也。此外，農業方法尤爲簡陋，所有土壤均無與土力相當之產額。而國內貿易亦極不發展，故西班牙人民生活程度之低下，實爲無可諱言者。最近「西班牙中央墾殖會議」(Central Council for Land Settlement and Repopulation of Spain)曾着手移民於荒地及森林區域，以期從事開墾，並組織合作會社。計截至最近，西班牙各省新組之墾殖區，已不下十餘。但此種組織大都規模

狹小，不足以改變該國之農業經濟。故將來惟有利利用近代制度以增加生產，并於各省區間施行經濟方法，以分配農產物，則庶乎農業有改進之望，所謂分割地產，所謂墾殖荒地，皆徒唱高調而已，於人民無所補也。

西班牙之工業雖進展極緩，而人口移居都市之趨勢，則為率極速，如自葡萄牙邊界至地中海之一段，即為此種趨勢之最為顯著者。計自一九一一至一九二〇年間，該國之人口總額，增加不及百分之七，而各省之都會人口乃增至百分之一七，市鎮人口在二萬人以上者，亦增至百分之一四·六。西班牙各處亦有不少增至百分之十以上者。此外西人移殖國外者，為數亦衆，其中多數皆往阿根廷，每年約在十萬以上，而在一九一〇年其數且視移往該國之意人為多。此輩西人大都來自沿海各省，如西北部之加里西亞（Galicia），阿斯都里亞（Asturias）及雷翁（Leon）三省即為其移民之最多者。西班牙政府對於此輩海外移民，自欲其於商業上及政治上，與祖國維持密切之關係，而藉以保障其國家光榮；顧事實上因種種困難之存在，此種目的，乃難以達到。如墨西哥之嫉視西班牙人，每甚於美人，即為一例。蓋拉丁阿美利加各國之「麥斯替左」（Mestizo）即紅白